金錢村何東學校

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通告第 42 號

「幼童軍訓練」事宜

敬啟者 ：

參與童軍訓練能提高學生對紀律的重視，培養服從及守規的良好品德，本校由 2014 年至現在連續 10 年獲香港童軍總會頒發優異旅團，而 2020-2021 及 2002-2023 年度共 10 位學生考獲幼童軍金紫荊章最高榮譽。本校雙魚 12 旅幼童軍團除固有的 4-6 年級同學外，現已揀選有興趣加入本旅團的學生，參加之組員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(**新加入之童軍將會再發購買童軍制服之通告**)參與有關訓練。詳情如下：

訓練日期：	上學期	下學期
	10月: 16、23及30日 11月: 6、20及27日 12月: 4、11及18日 1月 : 8、15及22日	2月: 12、19及26日 3月: 5、19及26日 4月: 2、9及16日 5月: 7、14、21及28日 6月: 4日
訓練時間：	逢星期三放學後(下午3時30分至4時30分)	
訓練地點：	本校	

請貴家長於 10 月 14 日或以前簽署，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670 3849 與賴裕豐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金錢村何東學校

校 長： 吳毓琪 謹啟

二零二四年十月七日

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✂……

24-25 通告第 42 號

※ 回 條 ※(交班主任交賴裕豐老師)　　(在適當之□內加✓)

敬覆者:

本人已知悉通告第 42 號(幼童軍訓練)之內容，並

□同意　敝子弟參加本校幼童軍訓練。

□ 訓練完結後學生自行回家。

□ 訓練完結後學生由家長接送。

□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本校幼童軍訓練。

此覆

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

(　　)班學生 ：_____(　　)

家 長 姓 名 ：_____

家 長 簽 署 ：_____

二零二四年十月　　日